

三亚市海棠区人民政府文件

海棠府〔2023〕33号

三亚市海棠区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三亚东天然气发电项目用地征地工作 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市政府办《关于三亚东天然气发电项目土地调查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三府办〔2023〕1号）要求。结合我区征地任务分工，现将三亚东天然气发电项目用地征地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三亚东天然气发电项目拟征地面积为 123936 平方米（约合 185.9 亩，大地 2000 坐标系），权属为海南农垦神泉集团有限公司（以实际勘测调查结果为准），征地工作由杨昌志同志分管，第三征地组（裴海庄组长）具体实施，南田居居委会配合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《关于三亚东天然气发电项目土地调查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三府办〔2023〕1号）

2.用地示意图



（联系人：高铭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联系方式：38888143）